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稀土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are Earth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中國稀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度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重列)
收入	(3)	843,110	1,183,786
銷售成本		(943,575)	(1,292,332)
毛虧		(100,465)	(108,546)
其他收入		5,600	6,098
銷售及分銷費用		(28,075)	(46,194)
管理費用		(73,321)	(78,09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94,916)	–
經營租約下預付土地租金之減值虧損		(14,753)	–
出售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	11,974
被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11)	–	2,750
議價購買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11)	–	24,225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12)	–	77,379
其他收益淨值		43,283	12,543
經營業務虧損		(262,647)	(97,868)
財務成本	(4)	(1,436)	(3,337)
合營企業溢利之分攤		–	2,583
除稅前虧損	(5)	(264,083)	(98,622)
所得稅支出	(6)	(3,535)	(3,406)
本年度虧損		(267,618)	(102,028)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重列)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56,650)	(92,972)
非控股權益		<u>(10,968)</u>	<u>(9,056)</u>
		<u>(267,618)</u>	<u>(102,028)</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u>11.98</u>	<u>4.63</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重列)
本年度虧損	<u>(267,618)</u>	<u>(102,028)</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扣除零稅項及重分類調整)		
可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賬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73,020)	(25,293)
換算合營企業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816)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公平值收益	18,931	7,600
出售可供出售權益證券公平值儲備轉出	(29,491)	-
出售合營企業權益匯兌儲備轉出	-	(2,399)
被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匯兌儲備轉出 (11)	-	(8,706)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匯兌儲備轉出 (12)	-	(17,927)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總值	<u>(183,580)</u>	<u>(47,541)</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值	<u><u>(451,198)</u></u>	<u><u>(149,569)</u></u>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總值：		
本公司擁有人	(439,038)	(139,524)
非控股權益	<u>(12,160)</u>	<u>(10,045)</u>
	<u><u>(451,198)</u></u>	<u><u>(149,569)</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重列)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已重列)
非流動資產			
商譽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0,936	595,362	456,574
經營租約下預付土地租金	153,358	182,725	183,844
無形資產	-	-	-
合營企業之權益	-	-	105,087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	-	17,280	9,680
遞延稅項資產	4,695	5,465	4,7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100	19,222	19,288
	<u>577,089</u>	<u>820,054</u>	<u>779,222</u>
流動資產			
經營租約下預付土地租金	4,379	4,651	4,587
存貨	341,221	474,341	567,90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416,580	439,782	510,922
預付款項及按金	414,840	59,273	48,919
可收回稅項	1,258	3,010	2,774
受限制銀行存款	36,178	3,296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96,365	1,386,003	1,369,054
	<u>2,610,821</u>	<u>2,370,356</u>	<u>2,504,16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0)	166,894	91,119	103,652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78,248	95,430	25,650
應付董事款項	2,804	2,313	1,557
應付稅項	2,554	2,976	4,938
	<u>250,500</u>	<u>191,838</u>	<u>135,797</u>
流動資產淨值	<u>2,360,321</u>	<u>2,178,518</u>	<u>2,368,36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937,410</u>	<u>2,998,572</u>	<u>3,147,58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86	962	410
資產淨值	<u>2,936,524</u>	<u>2,997,610</u>	<u>3,147,179</u>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重列)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已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4,170	167,264	167,264
儲備	<u>2,688,629</u>	<u>2,804,461</u>	<u>2,943,98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922,799	2,971,725	3,111,249
非控股權益	<u>13,725</u>	<u>25,885</u>	<u>35,930</u>
權益總值	<u><u>2,936,524</u></u>	<u><u>2,997,610</u></u>	<u><u>3,147,179</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貫徹一致，惟對持作自用樓宇的會計政策變動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並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除外。

(a) 持作自用樓宇之會計政策變動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持作自用樓宇可於初始確認後採用成本模式或重估模式進行核算。本集團於以往年度採用重估模式核算持作自用樓宇。

事實上，大多數於香港上市之製造業公司擁有之持作自用樓宇，均採用成本模式核算，本集團決定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採用與行業相符的會計政策，持作自用樓宇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損失列帳。本集團並對會計政策變動作追溯應用。此外，預計本集團之持作自用樓宇不會在正常業務內出售，反之，附屬於樓宇內之未來經濟利益，主要透過集團內之營運體現。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會計政策改變，使本集團在反映業績的財務報表提供更多的相關信息。

於評估該會計政策之變更時，本集團已考慮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錯誤之變動」（「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列載之規定。除了其他規定外，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明定，機構如確定有必要更改一個非因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須強制實施之新準則或現有會計準則之修訂而須作出之會計政策變更，該機構必須證明此變更將能促使財務報表就有關項目，其他事項或情況對機構之財務狀況、財務表現或現金流的影響，提供可靠及更多相關資料。經充分考慮有關情況和因素後，本集團確信該會計政策之變更乃合理，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經已重列。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現行或之前之會計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性質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與向被確認為本集團總營運決策人之行政總裁內部呈報用以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一致，本集團確認了兩個呈報分部如下：

稀土： 製造及銷售稀土產品（包括熒光產品）

耐火： 製造及銷售耐火產品（包括高溫陶瓷產品及鎂砂）

(a) 分部收入及業績

	稀土		耐火		總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重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重列)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重列)
收入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500,419	842,628	342,691	341,158	843,110	1,183,786
分部間收入	35	44	-	-	35	44
呈報分部收入	<u>500,454</u>	<u>842,672</u>	<u>342,691</u>	<u>341,158</u>	<u>843,145</u>	<u>1,183,830</u>
業績						
呈報分部（虧損）／盈利	<u>(287,249)</u>	<u>(118,844)</u>	<u>4,950</u>	<u>30,823</u>	<u>(282,299)</u>	<u>(88,021)</u>

(b) 地區資料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616,089	888,541
歐洲	83,785	67,037
日本	73,638	107,237
美國	40,520	61,504
其他	29,078	59,467
	<u>843,110</u>	<u>1,183,786</u>

3. 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稀土產品(包括熒光產品)銷售	500,419	842,628
耐火產品(包括高溫陶瓷產品及鎂砂)銷售	342,691	341,158
	<u>843,110</u>	<u>1,183,786</u>

4.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為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支出。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8,443	75,975
經營租賃下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4,511	4,791
	<u>82,954</u>	<u>80,766</u>

6. 所得稅支出

本年內所得稅支出包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重列)
本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663)	(1,878)
未匯出盈利之預扣稅	(2,429)	—
以往年度撥備過多	—	308
	<u>(3,092)</u>	<u>(1,570)</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撥回	(443)	(1,836)
	<u>(3,535)</u>	<u>(3,406)</u>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根據彼等各自註冊成立國家之規則及規例，毋須繳付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被承前稅務虧損額全數抵銷，因此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兩年度內，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於兩年度內獲享優惠所得稅率15%；而另一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享優惠所得稅率15%而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按法定所得稅率25%課稅。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宣佈及派發上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建議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56,65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2,972,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2,141,900,000股（二零一四年：2,007,172,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並無尚未行使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五年八月按每持有五股現有普通股份獲發兩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之紅利因素。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給予客戶零至一百八十日的平均信貸期。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338,594	360,25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5,293	5,621
其他應收款	9,434	9,787
其他可退回稅項	63,259	64,115
	<u>416,580</u>	<u>439,782</u>

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應收票據按發出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六個月以內	208,747	253,291
六個月至一年以內	46,823	99,690
一年至兩年以內	84,816	18,951
兩年以上	28,526	29,247
	<u>368,912</u>	<u>401,179</u>
減：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	(30,318)	(40,920)
	<u>338,594</u>	<u>360,259</u>

1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應付票據按發出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六個月以內	143,233	81,729
六個月至一年以內	16,135	4,957
一年至兩年以內	4,869	1,109
兩年以上	2,657	3,324
	<u>166,894</u>	<u>91,119</u>

11.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現金代價約15,133,000港元收購宜興銀茂熒光材料有限公司（「宜興銀茂」）餘下的50.1%股本權益。該收購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完成及於收購後，本集團於宜興銀茂的股本權益由49.9%增加至100%。收購之詳情如下：

(a) 於收購日確認之資產淨值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5,491
經營租約下預付土地租金	11,048
遞延稅項資產	3,978
存貨	38,50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79,2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71
應付賬款	(66,17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62,433)
銀行貸款	(85,079)
	<hr/>
確認之資產淨值公平值	78,560
	<hr/> <hr/>

(b) 被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千港元
以往持有49.9%股本權益之公平值	39,202
減：以往持有49.9%股本權益之賬面值	(45,158)
	<hr/>
重新計量於合營企業權益之虧損	(5,956)
加：被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匯兌儲備轉出	8,706
	<hr/>
被視作出售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2,750
	<hr/> <hr/>

(c) 議價購買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千港元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公平值	78,560
	<hr/>
減：轉讓代價：	
已付現金代價	(15,133)
以往持有49.9%股本權益之公平值	(39,202)
	<hr/>
	(54,335)
	<hr/>
議價購買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24,225
	<hr/> <hr/>

12.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現金代價約161,759,000港元出售本集團於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和平縣東冶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之100%股本權益。交易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完成。出售權益之收益如下：

	千港元 (已重列)
已收現金代價	161,759
減：出售資產淨值	(102,307)
加：於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累計匯兌收益	17,927
	<u>77,379</u>
於損益表確認之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收益	<u><u>77,379</u></u>

13. 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授權及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購買及建造	<u>9,364</u>	<u>10,705</u>

14. 訴訟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附屬公司(其時仍是合營企業)與一建造商就若干已建造廠房之質素及付款存在爭議。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建造商向該附屬公司就已建造之廠房索償餘下未付之合同款項約34,854,000港元。同時，該附屬公司向該建造商就建造質素低劣未能符合有關建造標準索償退還已付之合同款項約62,426,000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院仍沒有最終判決。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就此事向其中國律師尋求意見。按照法律意見，該訴訟時效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屆滿，因此，該附屬公司已於該訴訟中解除。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843,110,000港元，與二零一四年的1,183,786,000港元比較下跌了約29%。其中，稀土產品受國策變動及全球經濟不穩影響，市場價格表現低迷，下游需求增速放緩，年內銷售量價齊跌，收入約為500,419,000港元，較去年的842,628,000港元下跌了約41%，約佔總收入的59%。耐火材料產品方面，行業市況仍然嚴峻，二零一五年的收入與去年的341,158,000港元基本相若，約為342,691,000港元，約佔總收入的41%。由於本年度內缺少了去年因中國政府推行稀土收儲計劃而出售早已撇清成本的氧化鑄逾80,000,000港元的銷售，故毛虧率由去年的約9%上升至今年的約12%。

儘管本年在銷售及分銷費用和管理費用方面因節約而有所減少，再加上本年因出售上市權益證券投資而獲利約29,491,000港元，但本年的淨虧損仍由去年的約102,028,000港元增至267,618,000港元。虧損上升的原因除了上述銷售營運因素外，還主要來自下列兩個因素：一、去年本集團從收購宜興銀茂50.1%股權、出售宜興旭硝子工業陶瓷有限公司40%股權及出售和平縣東冶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權的三個交易中錄得合共約116,328,000港元的收益，然而本年卻沒有類似收益；二、由於稀土市場的持續不振，其中本集團所投資的拋光粉生產線的表現一直差強人意，另一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初併入的熒光材料生產設施造價過大，營運下來的回報一直未能收回成本，經評估後，本集團決定於本年內對稀土分部的部分非流動資產作了約109,669,000港元的一次性減值虧損。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錄得每股虧損約11.98港仙，較二零一四年度的每股虧損約4.63港仙上升約159%。

末期股息

由於本集團仍然虧損，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二零一五年度之末期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一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要求於適當時刊登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保證股東有權出席即將來臨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表決，股東須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其付訖印花稅的轉讓文據，連同有關股票交付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供登記有關轉讓。

業務回顧

稀土業務

本集團稀土業務的收入約為500,41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度：842,628,000港元），年內稀土礦材的價格較二零一四年下跌，然而由於稀土行業市況仍然不景，產品價格跌幅更大，加上產量下降致使平均生產成本上升，故本集團的稀土業務仍處於虧損階段，毛虧率約26%（二零一四年度：19%）。

稀土產品價格於二零一五年仍呈現波動態勢。前三季度稀土價格先升後回，並於第四季度緩慢回升。市場一直期待下半年的新一輪國家收儲計劃仍未落實。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共銷售了約3,400噸稀土氧化物，較去年的約3,700噸減少了約8%。二零一五年全年平均價格與二零一四年相比，大部分稀土產品包括氧化鏷、氧化鈾、氧化鐳、氧化釷和氧化釷下降了約兩成至五成，氧化鈾、氧化釷和釷共沉的下降了五成以上，氧化鈾、氧化釷、氧化釷及氧化鈾的跌幅在一成之內。氧化鈾的平均售價與去年同期相比卻錄得約兩成的升幅。產品價格持續下跌亦導致年末要作逾80,000,000港元的存貨撇除。原材料方面，二零一五年的稀土礦平均採購價較去年降低了約兩成，主要化工輔料如液碱、草酸等基本持平，亦有部分其他

輔料價格錄得約兩至三成跌幅。工資支出方面，雖然人均工資按市場趨勢有所調升，但由於減省了部分員工，所以支出基本與去年相若。

熒光材料方面，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共銷售了約400噸產品，與二零一四年全年度銷售量基本相若。但平均售價則有所下調，其中綠色熒光粉的售價跌幅不足一成，藍色熒光粉的售價比去年下跌了約四成，紅色熒光粉的售價更比去年下跌了五成以上。幸好熒光粉的主要原材料稀土氧化物的價格亦有所下降，其中主要用在紅色熒光粉的鈮銻共沉的價格如上所述跌幅也超逾五成，所以毛虧率也不致於大幅攀升，仍在一成之內。

拋光材料方面承接著稀土氧化物市場的不景氣，仍然未能有效推出市場，與原來的設計目標相差甚遠。經討論後本集團決定對部分有關的機器設備作減值撥備，藉以不拖累本集團的將來發展。

從市場分佈來看，中國仍是本集團稀土產品的最大市場，市場銷售額佔稀土產品銷售總額約64%。海外市場方面，則分佈於歐洲、美國及日本等地，分別約佔16%、8%及7%。

耐火材料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耐火材料業務的分部收入約為342,691,000港元，與二零一四年度的341,158,000港元相若。毛利率跌至約8%。

縱觀二零一五年，國內經濟隨全球進一步放緩，鋼鐵、水泥及玻璃仍然受到市況不穩等因素困擾，耐火材料行業市場情況仍然充滿挑戰。年內，本集團售出了約26,500噸一般耐火材料及高溫陶瓷產品，較二零一四年的約25,000噸上升約6%，增長主要來自新開拓承包業務中的貿易部份。由於本集團對該部分的配套經驗有所不足，在品質控制上有所失誤，導致施工成本上漲而引致虧損，拖低了毛利率。另外，於本年內本集團為高溫陶瓷產品開拓新業務而添置了新的模具，新增模具的攤銷亦使生產成本上升。使此部分的毛利率下降至約6%。產品售價方面，主要產品如電熔鎂鉻磚及鋁碳磚於本年的平均售價較二零一四年下調了約一至兩成，而高溫陶瓷產品則與去年持平。

鎂砂業務方面，在經本集團對生產流程加以整頓後，於本年度第三季度已恢復生產。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鎂砂產品的銷售量約為64,000噸，與去年相若。產品平均價格亦與二零一四年的相若，變化在半成之內。毛利率維持約13%。

市場分佈方面，仍以中國市場為主，佔總體的87%。日本市場有所下降，只佔約10%。在高溫陶瓷新業務開拓下，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則約佔3%。

展望

二零一六年，中國開展了國家「十三·五」規劃，也是稀土行業實現經濟轉型和產業升級的關鍵年。隨著工業和信息化部將繼續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促進稀土行業持續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要求，稀土產業結構將得到進一步紮實調整和轉型升級，從而實現行業持續健康發展。在經過稀土稅制改革、「五加一」集團的整合、國家嚴厲打擊非法開採及稀土產品的證券化金融化的穩步推進下，中國的稀土價格將有望穩步提升，稀土行業亦將在改革創新中深化發展。

中國政府繼續實行生產總量計劃和開採總量控制管理，對稀土行業來說是挑戰與機遇並存。全球高端製造、戰略性新興領域的快速發展將掀起稀土行業的創新變革，有助提升稀土銷量；與此同時，境外稀土深加工產業的復甦亦將有助刺激下游稀土銷量增長。此外，新型材料如稀土磁性材料、催化材料等亦有望在節能環保方面有突出表現，相信新材料的市場投入應用前景樂觀，並將為產業帶來新一輪創收。

為把握行業發展機遇，本集團正在加快開展針對中國東北地區的鎂礦開採項目的調研，期望能藉此加速落實耐火材料上游業務的發展部署，盡早開展業務，以促進與本集團業務協同效應的發揮，為將來的行業轉型紮實基礎，力求創造更大的規模經濟效益，提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供股計劃

為配合發展現有業務及開拓新業務需要，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公佈以每持有五股現有股份可獲發兩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認購價0.60港元進行供股，發行合共669,057,222股本公司新增股份。認購價比公佈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的收市價折讓了約58.6%。由於股東反應熱烈，供股獲超額認購，收到申請合共5,462,001,992股供股股份，相當於根據供股可供認購之669,057,222股供股股份總數約816%。供股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初完成。扣除費用後，本公司透過是次供股籌集得約390,112,000港元，撥作一般營運資金之用。

另一方面，為配合供股需要，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召開特別股東大會，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200,000,000港元增加至400,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審慎的財務安排，保留充裕流動資金。本集團一方面於供股安排上籌集了約390,112,000港元，另一方面亦動用了大筆款項投放於稀土材料的預付款上。此舉一方面為準備應付國營稀土集團整合後對稀土礦源供應的控制，另一方面亦期望於從預付款中能以優惠價格獲得足夠的原材料供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付了約值403,843,000港元的預付款。於同日，本集團共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金額共約1,432,543,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360,321,000港元。總負債對總資產的比率約為8%。

本集團並無資產被抵押，亦未持有任何金融衍生工具產品。本集團亦無面臨重大的息率風險。匯率方面，本集團大部份之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另有部份以美元及港元列值。其匯率波幅相對穩定。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各級員工共計約930人，包括多名經驗豐富的專業翹楚及大學畢業生。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了完善的薪酬體系及福利待遇。本年度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計約為69,273,000港元。另外，為保持集團的專業水準，本集團亦定期為在職員工提供培訓及進修機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了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採納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交易本公司的證券制定了行為守則（「公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公司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reh.com.hk)刊發。二零一五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發。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告刊行日董事會成員包括蔣泉龍先生、錢元英女士及蔣才南先生為執行董事，及黃春華先生、金重先生及王國珍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稀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蔣泉龍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